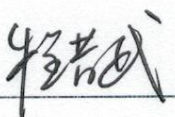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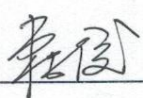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的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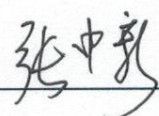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现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议的《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符合《公司章程》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共同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和提振投资者对公司未来经营的信心，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有利于提升公司股票的流动性，增强股东对公司发展的信心。公司对此程序的表决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该项预案。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签名：

程昔武 

束安俊 

张中新 

2017年3月29日